

愛與被愛都能體驗世上最美麗、神奇的喜悅；那還有什麼事情能比接受天主給我們的愛更幸福？試問所有父親有誰不想把最好的給予自己的子女，讓他們在溫暖陽光下成長？有誰會想加害自己的子女，讓他們在痛苦中受折磨？如自己的兒女要求麵包會否給他們石頭代替？或要求魚反而給他們毒蛇？（瑪 7：9 - 10）我們在天之父的愛又怎會比地上的父母少！祂是真理的所在，我們不懂的，祂會耐心教導；我們不聽的，祂會嚴厲糾正；我們的過失祂會開懷寬恕；我們的不理不睬會使祂痛心，然而祂從不放棄。祂為了救贖我們，犧牲了自己的愛子。「為義人死，是罕有的事；為善人或許有敢死的；但是基督在我們還是罪人的時候，就為我們死了，這證明了天主怎樣愛我們。」（羅 5：7 - 8）

愛自己喜歡的人很正常，而愛自己更是理所當然的。如果能做到愛世上每一個人如同愛自己一樣，世界就能變得完美。這就是耶穌一直盼望的事，也是十誡的來源。耶穌教導：「應愛你們的仇人，善待惱恨你們的人；應祝福詛咒你們的人，為毀謗你們的人祈禱。若你們愛那愛你們的，為你們還算什麼功德？因為連罪人也愛那愛他們的人。你們若借給那些有希望償還的，為你們還算什麼功德？就是罪人也借給罪人，為能如數收回。但是，你們當愛你們的仇人，善待他們；借出，不要再有所希望：如此，你們的賞報必定豐厚，且要成為至高者的子女，因為他對待忘恩的和惡人，是仁慈的。你們應當慈悲，就像你們的父那樣慈悲。」（路 6：27 - 36）主的愛確實是如此圓滿。祂使太陽上升，光照惡人，也光照善人；降雨給義人，也給不義的人。（瑪 5：45）單靠我們獨自的力量實在很難做到，但只要把心房打開，讓主的愛流入，用上祂的力量就一定能做到。

既然連仇人都要愛，那對我們的造物主更應用全心、全靈、全意、全力去愛。（谷 12：30）相信各位對自己心愛的伴侶都會千依百順；對她 / 他所定的規則如不能晚歸和不能單獨與異性約會也會盡力遵守。每天不管多忙碌也會抽空打電話給對方傳達愛和思念。有什麼重要日子如生日或週年紀念日一定會預先籌備設宴慶祝，為了讓對方開心。這一切都是愛的表現。對待我們的天父也應用上這個態度：遵守祂的規則，把祂的話刻記在心中；抽空和祂溝通，保持緊密聯繫；每週末和各大節日去教堂與眾人一起感恩和慶祝。愛主就是如此，要花時間和心思當然是免不了。沒錯，我們都不是耶穌，但只要用心去學懂愛，我們都會變得和祂越來越肖似，用真愛去活出每一天！

* > * * > * * > * * > * * > * * > *

忙

恩得

隨著全球化，現代化的到來，人們的生活節奏加快了，訊息快，工作快，交通快，腳步快，連談話也不知不覺間快了起來。為了要快就變得更忙。忙公、忙私、忙社團、忙教區，忙得不亦樂乎，忙得喘不過氣來，忙到三更半夜，恨不能有三頭六臂，一個星期七天不夠用，一天最好有四十小時。

大忙人哪，忙到一頭煙也罷，人不是鐵打的，總要坐下來息一息，飲點吃點，加了油，才能繼續拼搏；大忙人哪，你的頭上戴有幾多頂帽呀？三頂？五頂？或者更多？沒有那麼大的頭就不要戴那麼多的帽，必要時學識 Say No。這麼簡單的二個字，好多人不會說，不敢說。講真一句，Say No，並不只是推辭。從另一角度來看，未嘗不是將已承諾的做得更好。

但是大忙人哪，再忙也不能把彌撒「當」了。在神父講福音前匆匆入座，領完聖體急急離去，也能稱是參加了全彌撒嗎？或者人不忙心忙，籌劃著下一步找誰，去哪裡，心神不屬，也能算是參加了全彌撒嗎？

我們難道不應該在宣佈彌撒即將開始，請大家收拾心靈時已關掉手機，恭迎神父進堂，全程投入，直至神父退離，我們在歌聲和掌聲中結束彌撒。

大忙人哪千忙萬忙，也要忙完全彌撒後再忙，你同意嗎？這話沒錯是對你說的，但更大程度上是對我自已說的。因為我已在不知不覺間染上了「當」彌撒的壞習慣。